

关于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(QDII)延长募集期的 公告

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经中国证监会2021年7月30日证监许可【2021】2559号文予以注册,已于2022年8月29日开始募集,原定募集期为2022年8月29日起至2022年9月9日。

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以及《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基金合同》、《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招募说明书》和《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,经本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决定延长本基金募集期至2022年9月16日(含当日)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阅读《大成中国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基金合同》等法律文件。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:400-888-5558,或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dcfund.com.cn)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7日